

河东政任〔2024〕7号

河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刘梦姣等任免职的通知

各委办局，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单位：

经2024年4月23日河东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86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刘梦姣任河东区上杭路街道办事处主任，免去河东区产业发展促进局副局长职务；

陈淑杰任河东区人民政府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办公室主任；

李函露任河东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，免去河东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邱鸿春任河东区疾控中心（河东区卫生监督所）主任（所长），其河东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所长职务自然免除；

胡军任河东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（兼），其河东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（兼）职务自然免除；

韩英豪任河东区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、河东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，其河东区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、河东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职务自然免除；

于曦河东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（兼）职务自然免除；

免去吴海龙河东区上杭路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；

免去李莉河东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4 年 4 月 24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